

汝州市 2026 年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设计项目  
第二标段（二次）

工  
程  
物  
探  
合  
+  
同



甲 方：汝州市农业农村局  
乙 方：中冀轩辕建设科技有限公司  
日 期：2016年3月31日



# 汝州市 2026 年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设计项目 工程物探合同

甲方(全称): 汝州市农业农村局

乙方(全称): 中冀轩辕建设科技有限公司

经招标,确定乙方承担汝州市 2026 年高标准农田项目设计项目第二标段(二次)项目等有关事宜,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和有关法律法规及具体工作需要,遵循平等、自愿、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,签订本合同。

## 一、项目概况

项目名称:汝州市 2026 年高标准农田项目设计项目第二标段(二次)

项目地点:汝州市临汝镇、陵头镇、庙下镇、杨楼镇、小屯镇、纸坊镇、焦村镇、王寨乡。

物探目的:探测地下含水层分布、富水带位置、地下水埋深、地质构造、地层岩性,为钻井定位、井深设计、成井施工提供水文地质依据

物探范围:甲方指定区域,面积约 8 万亩,拟布设物探点 536 个。

## 二、物探内容与技术要求

物探方法：采用电法勘探（高密度电法、激电测深）、瞬变电磁法、大地电磁法等（按技术方案执行）。

探测深度：满足打井需求，深度不低于 200 米。

技术标准：执行《水文地球物理勘探规范》《供水水文地质勘察规范》（GB 50027）等现行国家及行业标准。

成果要求：准确圈定富水区域、确定最佳井位、预测单井出水量，提供完整物探报告及图件。

### 三、工作期限

工期：自 2026 年 4 月 3 日进场，至 2026 年 4 月 18 日完成野外作业并提交正式报告。

### 四、成果交付与验收

交付成果：打井物探勘察报告（纸质版 3 份、电子版 1 份，PDF 格式）

成果图件：地层剖面图、电阻率等值线图、富水带分布图、推荐井位坐标图、原始数据、数据处理记录、水文地质分析结论。

验收：甲方收到成果后 5 个工作日内组织验收；成果符合规范及打井需求为合格，不合格乙方 7 日内整改至合格。

### 五、合同价款与支付

合同总价：人民币 395000.00 元（大写：叁拾玖万伍仟元整）

支付方式：

合同签订后 7 日内，甲方支付总价 50% 作为预付款，野外作业完成并提交初步成果后 15 日内，支付总价 80%；成果验收合格后 15 日内，付清剩余款项。乙方开具合法有效发票，甲方按发票信息付款。

## 六、双方责任

### （一）甲方责任

提供项目区域权属证明、场地通行条件，协调青苗、占地等事宜委派专人对接，确认物探范围、推荐井位，配合现场作业按合同约定及时支付价款。

### （二）乙方责任

配备专业技术人员及设备，按规范开展物探工作，对成果准确性负责，遵守现场安全规定，承担作业安全责任及设备损坏风险。按约定交付成果，提供打井技术咨询服务，对甲方项目信息、物探成果严格保密，不得泄露第三方。

## 七、保密条款

双方对合同内容、项目资料、物探成果等商业及技术信息保密，合同终止后保密责任持续有效。

## 八、争议解决

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时，甲乙双方及时协商解决，协商不成时，依法解决，法院为甲方所在地。乙方成果不合格且无法整改，甲方有权解除合同，乙方退还已收款项；任何一方泄露保密信息，赔偿对方因此造成的损失，不超过已

收设计费用。

### 九、其他

本合同一式肆份，甲乙双方各执两份，签字盖章后生效技术方案作为合同附件，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未尽事宜，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。

甲方（盖章）：

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（签字）：

日期： 年 月 日



田磊

乙方（盖章）：

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（签字）：

日期： 2016年 3月31日

